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减持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%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已回购股份不超过135,435,000股（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%），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六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1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上市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期间，出售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达到1%的，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回购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

截至2026年4月13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回购股份数量为120,236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.78%，成交最高价为8.17元/股，成交最低价为5.64元/股，成交均价为6.90元/股，成交金额为829,735,633.07元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减持公司已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风险，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实施对应股份减持计划，对应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、数量、价格的不确定性。

2、公司将在本次减持已回购股份期间内，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4日